证券代码：835417　　证券简称：锐捷安全　　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19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冯毅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拟签订土地及物业租赁合同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孙公司曹县鲜之源生态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拟与曹县海纳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签

订《土地及物业租赁合同》。

公司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合同后续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调整相关合同条款及签订补充协议等事宜。合同经甲方、乙方双方签字（盖章）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乙方的参股股东与甲方的实际控制人有亲属关系，甲方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不存在关联股东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拟签订地上建筑物及配套设施租赁合同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孙公司曹县鲜之源生态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拟与曹县海纳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签订《地上建筑物及配套设施租赁合同》。

公司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合同后续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调整相关合同条款及签订补充协议等事宜。租赁合同经甲方、乙方双方签字（盖章）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乙方的参股股东与甲方的实际控制人有亲属关系，甲方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不存在关联股东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1 日